

证券代码：836380

证券简称：泰立科技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公司向股东刘毅、杨钦、彭辉分别借入人民币 100 万元、110 万元、50 万元，用于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鑫晶辉（深圳）有限公司向股东杨钦借入人民币 270 万元。2、公司拟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申请贷款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壹年的流动资金贷款，金额以最终银行审批为准。上述信贷业务由杨钦个人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提供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向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杨钦、董事彭辉是关联方，回避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股东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杨钦予以回避表决。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刘毅

住所：北京市宣武区儒福里 41 号楼 515 号

2. 自然人

姓名：杨钦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紫藤路 6 号 1 栋 3 单元 301 号

3. 自然人

姓名：彭辉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人民路七里香榭 6 栋 14A

(二) 关联关系

刘毅先生、杨钦先生、彭辉先生为公司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公司本次借入资金为无息借款。交易内容具有合法性、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杨钦先生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并且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公司 2018 年 2 月 7 日向股东刘毅借入人民币 100 万元，用于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还清该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
- 2、公司 2018 年 2 月 28 日向股东杨钦借入人民币 60 万元，用于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还清该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
- 3、公司 2018 年 10 月 9 日向股东彭辉借入人民币 50 万元，用于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还清该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
- 4、公司 2019 年 1 月 22 日向股东杨钦借入人民币 50 万元，用于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还清该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
- 5、公司全资子公司鑫晶辉（深圳）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 日向股东杨钦借入人民币 270 万元，用于子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还清该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
- 6、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拟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申请贷款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股东杨钦自愿无偿为上述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 1、以上借款是为了保证公司正常运营需求和确保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本次借款用于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 2、上述关联方担保行为是拟贷款银行要求的，系正常的融资担保行为。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且公司不需向关联方支付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

公司经营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与刘毅、杨钦、彭辉签署的《借款合同》；
- 3、杨钦签署的《保证合同》；

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